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240.50万元人民币。关联董事顾小舟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本议案，并一致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况。预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同意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累计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上海宾得澳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	0.70	423.93	0.59	受国内市场与竞争环境综合影响所致
	杭州康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600.00	28.55	468.92	22.31	—
	小计	1,100.00	—	892.85	—	—
关联人租赁	杭州富阳冯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7.50	20.12	42.14	17.85	—
	小计	47.50	—	42.14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顾康	36.00	5.31	33.11	4.88	—
	谢天宇	57.00	8.41	47.89	7.06	—
	小计	93.00	—	81.00	—	—
合计		1,240.50	—	1,015.99	—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4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上述金额未经审计；

2、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如有尾差，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致；
3、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换届相关事项。本次换届完成后，顾康、谢天宇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但仍担任公司顾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披露于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变更法定代表人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调整后）	本年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累计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上海宾得澳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00.00	423.93	受国内市场与竞争环境综合影响所致
	杭州康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50.00	468.92	—

	小计	1,750.00	892.85	—
关联人租赁	杭州富阳冯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7.50	42.14	—
	小计	47.50	42.14	—
	合计	1,797.50	934.99	—

注：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上海宾得澳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宾得澳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GBRM66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申旺路5号1幢C座3楼东	
法定代表人	戴国祥	
经营范围	III、II类：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植入类医疗器械除外）、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机械设备及相关零配件、原辅材料、以及仪器仪表、计算机、汽保设备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以及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外）。III、II类：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植入类医疗器械除外）、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设备、办公设备及附带软件的租赁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股权结构	名称	股权比例（%）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33.33
	HOYA株式会社	66.67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股33.33%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7,120,869.25元，净资产为13,514,782.18元，营业收入为16,294,751.76元，净利润为1,597,812.25元。（未经审计）	

2、杭州康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康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3341885257X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观前村外周公坞99号第1幢4楼	
法定代表人	曹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6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名称	股权比例 (%)
	曹军	70.00
	赵笑峰	30.00
成立日期	2015-05-29	
经营期限	2035-05-28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富阳精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富阳精锐”）的少数股东赵笑峰参股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4,022,292.41元，净资产为20,068,705.40元，营业收入为17,472,122.23元，净利润为2,579,420.94元。（未经审计）	

3、杭州富阳冯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富阳冯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37792972302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观前村周公坞	
法定代表人	赵笑峰	
经营范围	小五金加工。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名称	股权比例 (%)
	赵笑峰	99.00
	赵笑军	1.00
成立日期	2005-11-08	
经营期限	长期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阳精锐的少数股东赵笑峰持有其99%股权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7,493,218.74元，净资产为5,343,127.26元，营业收入为444,936.45元，净利润为-169,956.54元。（未经审计）
---------------	---

4、谢天宇

谢天宇，男，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谢天宇先生为公司离任董事，其于2025年12月12日离任，构成公司关联方。

5、顾康

顾康，男，195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顾康先生为公司离任董事，其于2025年12月12日离任，且顾康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顾小舟先生为父子关系，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构成公司关联方。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将就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上述关联人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关联人租赁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顾问服务等。公司根据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及客户定制需求等方面的要求，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产品价格，同时根据市场情况确认租赁价格及报酬。定价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系参考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

务情况签订具体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导致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日常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